

公共衛生學系 103 學年度入學生科目學分表【必修科目】

103.03.04 系課程委員會通過
103.03.18 院課程委員會通過
103.03.27 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103.09.30 系課程委員會通過

103.10.06 院課程委員會通過
103.10.23 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104.10.01 系課程委員會通過
104.10.02 院課程委員會通過

104.10.22 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105.03.11 系課程委員會通過
105.03.18 院課程委員會通過
105.03.30 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科 目	學分		科 目	學分		科 目	學分		科 目	學分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公共衛生學	2		衛生政策與管理	2		專題研究	1	1	專題研究	1	
微積分(一)	2		生物統計學	2		流行病學	2		公衛實習	2	
微積分(二)		2	進階生物統計學		2	流行病學實習	1		公共衛生實務		2
普通化學(C)	2		生物統計學實習 (一)(二)	1	1	偵測與分析-原 理與應用	2				
普通化學實驗(B)	1		專題研究		1	衛生教育與健康 促進		2			
普通生物學(C)	2		工業衛生		2	醫事及衛生法規		2			
普通生物學實驗(B)	1					疾病防治		2			
服務學習		0									
有機化學(A)		2									
有機化學實驗(A)		1									
環境衛生		3									
小計	10	8	小計	5	6	小計	6	7	小計	3	2
總計	47										

通識教育課程學分表

類別		學分數
語言課程 8 學分	國文	2 學分
	英文(含英聽)	6 學分 (含大一英文課程 4 學分及英語聽講實習課 2 學分)
基礎通識 12 學分	人文及藝術領域	4-6 學分
	社會科學領域	4-6 學分
	自然/生命科學領域	2-4 學分
跨領域通識 8 學分	核心講授課程	6-8 學分
	專題論壇課程	至多選修 2 學分
博雅經典講座 16 小時		0 學分
總 計		28

必修學分 75 學分(包含通識課程 28 學分及實習 2 學分)

公共衛生學系 103 學年度入學生科目學分表

【生統流病暨預防醫學學群科目】

◎至少需選修本系一個學群始能畢業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科 目	學分		科 目	學分		科 目	學分		科 目	學分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微生物及免疫學 (C)		3	人類分子遺傳學	2		生物醫學統計分析與實務	2	
			微生物及免疫學實驗 (D)		1	生物醫學資訊處理實務	2		預防醫學		2
			病理學 (D)		2	偵測與分析-原理與應用實驗操作	1				
						應用流行病學		2			
小計	0	0	小計	0	6	小計	5	2	小計	2	2
總計	17										

【衛生政策與健康行為學群科目】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科 目	學分		科 目	學分		科 目	學分		科 目	學分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衛生社會學	2		醫院行政	2				
			衛生經濟學		2	健康保險	2				
			健康心理學		2	衛生制度	2				
						社會科學研究法與實作		3			
						社區衛生		2			
						衛生計畫與評估		2			
小計	0	0	合計	2	4	合計	6	7	合計	0	0
總計	19										

【環境衛生學群科目】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科 目	學分		科 目	學分		科 目	學分		科 目	學分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環境化學	2		空氣污染學	2		健康風險評估	2	
			環境化學實驗	1		廢棄物與資源化	2		環境規劃與管理		2
			永續發展	2		環境毒物學	2				
						環境監測與分析	2				
						偵測與分析-原理與應用實驗操作	1				
						水污染防治		2			
						環境影響評估		2			
小計	0	0	小計	5	0	小計	9	4	小計	2	2
總計	22										

公共衛生學系 103 學年度入學生科目學分表【不分學群可選修科目】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科 目	學分		科 目	學分		科 目	學分		科 目	學分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綠色台灣	2		中醫學概論 (B)	2		儀器分析	2		分子生物學	2	
公共衛生專業英文		2	分析化學 (B)	2		醫療品質管理	2		醫院管理研討	2	
遺傳學概論		2	藥學概論	2		內科學概論	2		成本效益分析	2	
			生理學 (C)	3		實用公文	2		婦幼衛生及優生保健	2	
			生物化學 (C)	2		公共衛生對緊急災變之應變	2		國際公共衛生議題	2	
			公共衛生倫理	2		作業環境測定		3	環境衛生研討	2	
			寄生蟲學 (B)		1	健康傳播與醫藥新聞		2	傳染流行病學建模概論	2	
			寄生蟲學實驗 (B)		1	生物偵測		2	國際衛生		2
			會計學		2	職業病防治		2	環境生態學		2
			環境微生物		2	衛生財務與管理		2	環境衛生法規		2
			環境工程概論		2	公共衛生議題		2	安全教育與急救		2
			病媒管制		2	公共衛生營養學		2			
						成癮行為導論		3			
小計	2	4	小計	13	10	小計	10	18	小計	14	8
總計	79										

校內注意事項：

- 一、103學年度入學新生實施，本系四年制，最低畢業學分為128學分，含必修75學分，選修53學分（至少需選修本系一個學群始能畢業）。
- 二、畢業前必須通過英文鑑定門檻，方能畢業。相關規定依本校「學生英文能力鑑定實施辦法」辦理。
(http://www.cmu.edu.tw/statute/statute_detail.php?sn=37)
- 三、體育一至二年級為必修，不計學分，不及格不得畢業。
- 四、全民國防教育改為選修，每週上課2小時為0學分，成績及格者，以每8堂課折算1日役期(1學期折算4日役期，2學期折算9日役期，3學期折算13日役期，4學期折算18日役期)。畢業前應修滿四學期全民國防教育(軍訓課程)，始得准予報考預備軍士官考試。
- 五、通識教育：通識課程為必修28學分。
包括語言課程8學分（國語文2學分，英文6學分(含大一英文課程4學分及英語聽講實習課2學分)）、基礎通識12學分（人文及藝術 4-6學分、社會科學4-6學分及自然 / 生命科學2-4學分）及跨領域通識8學分為（專題論壇課程至多可選修2學分，核心講授課程6-8學分），由通識教育中心統一規劃，另須參加「博雅經典講座」16小時（0學分），達時數後始符合畢業規定。請詳閱「通識教育課程修課要點」（通識教育中心網頁
http://www.cmu.edu.tw/statute/statute_detail.php?sn=918）。
- 六、服務學習時數：需修習必修0學分之服務學習課程，以及志工基礎訓練12小時、志願服務18小時，共計需完成48小時之服務學習時數，始符合畢業資格。
※志工基礎訓練由學務處服務學習中心舉辦，每學年於新生始業式辦理，每學年視情況加開補課場次（另行公告），其他未盡事宜請詳閱「服務學習課程實施要點」（學務處服務學習中心網頁
http://www.cmu.edu.tw/statute/statute_detail.php?sn=251）。
- 七、畢業前必須參加校內舉辦之基礎心肺復甦術訓練，方具畢業資格。相關規定依本校「學生基礎心肺復甦術訓練實施要點」辦理。
(http://www.cmu.edu.tw/statute/statute_detail.php?sn=673)
- 八、畢業前必須參加校內舉辦之游泳技能檢定通過者，方具畢業資格。相關規定依本校「學生游泳技能檢定實施辦法」辦理。**(自105學年度起刪除此規定，溯及既往)** (http://www.cmu.edu.tw/statute/statute_detail.php?sn=740)